

曾感动成都的小天使“奥利奥”走了

不满8岁的她捐献眼角膜，把光明留在人间

“如果‘奥利奥’是一朵花，我觉得她是小雏菊，因为小雏菊的花期很长，寓意坚韧；在我眼中，她又是一朵公主花，因为她永远都是我的小公主。”1月12日下午，在成都一花店内，“奥利奥”的妈妈唐玲回忆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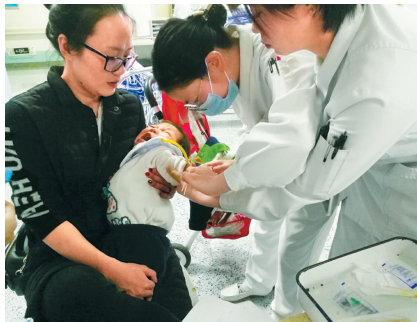
“奥利奥”原名叫张唐梦伊，9个月大时被查出患有先天性心脏病。为了得到更好的治疗，全家从新疆搬到成都。治疗期间，“奥利奥”共接受了4次开胸手术、1次开颅手术，历经了无数次插管、急救……她的乐观坚韧、父母的坚持、姐姐“巧克力”的善良，曾牵动着无数成都人的心。

1月11日下午3点05分，不满8岁的“奥利奥”在四川大学华西第四医院姑息医学科安详离世。她捐出了自己的眼角膜，至少能让两个患者重见光明。

“她的眼睛会笑、会说话，让我想到了阳光、温暖，所以我们想留下来，并且她一直被很多人爱着，是大家的孩子，我们也想回报社会，让有需求的人带着她的眼看世界。”唐玲说。



小天使“奥利奥”（资料图）



抽血化验，“奥利奥”的哭喊让妈妈揪心。（资料图）

临终之际

“妈妈来了”

她的心脏又跳动起来

1月11日下午，“奥利奥”的爸爸张帆流泪了。下午2点过，正在病房照顾“奥利奥”的他发现孩子的氧饱和度在下降、口唇发紫、呼吸急促……孩子快不行了。

唐玲接到电话后，迅速骑车来到华西第四医院。“我拉着她的手，感到她的手还是热的，我在她耳边说：妈妈来了。”听到妈妈的耳语，“奥利奥”的心脏又恢复了跳动。

下午3点05分，“奥利奥”的心跳停止了。“没有抢救，她走得很安静，就像睡着了一样，没有痛苦。”唐玲说。

事实上，这一结局唐玲早已在心中预演了无数次。她说：“我知道她会走，心里也很害怕，但该来的总会来。”

2021年9月，“奥利奥”再次发病，前往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治疗，10月孩子的视力受到影响，12月突然无法排尿……病情不断恶化。

“在医生的帮助下，之前的手术她都

走完生命的最后一程。”唐玲说。

回报社会

捐赠眼角膜

“父母替你做的最后一个决定”

2022年农历大年初一是“奥利奥”8岁的生日，不过她没有等到这天。“感觉她快挺不住了，我们就在2021年12月31日跨年这天，在病房提前为她过了8岁生日。”唐玲说。

当天，“奥利奥”和姐姐各自戴了一个漂亮的眼镜，在庆祝生日的过程中，昏迷的“奥利奥”突然笑了。

除了庆祝生日，“奥利奥”、姐姐、爸爸和妈妈还在病房拍了全家福。“我们把该计划的、该做的事情都做了，也没有一点遗憾。”唐玲说。

捐眼角膜，最初是张帆在2014年做的决定。“‘奥利奥’的眼睛特别漂亮。每次做手术时我们就想，如果她走了，应该把眼角膜留下来。”唐玲说。

这次“奥利奥”真的要走了。临走前，唐玲告诉孩子：“捐眼角膜是爸爸妈妈替你做的最后一个决定，以后再也不会为你

做任何决定了。”

最终，夫妻俩指定将角膜捐给华西医院。“没有华西医院，就没有这几年的她。”唐玲说。

在华西医院器官移植中心协调员刘玲莉、华西第四医院姑息医学科主任蒋建军的陪同下，唐玲夫妻俩签写了角膜捐赠同意书。“‘奥利奥’是得到大爱的孩子，不只我们，还有更多人爱她，我们非常希望把眼角膜捐赠给有需求的人，回报社会。”唐玲说。

母亲回忆

女儿特别乖特别懂事
“家里永远有她的位置”

1月11日晚，唐玲躺在花店的椅子上，一宿没睡，“一闭眼就是她的样子”。

唐玲的手机相册中，有一半以上都是“奥利奥”两姐妹的照片和视频。翻出以前的照片，记忆瞬间涌上心头。

“每次都是大手术，但她很听话，都挺了过来。她能分辨出我们的脚步声，当爸爸妈妈来了，她就会顺着声音寻找。”说着，唐玲流下了眼泪。

“‘奥利奥’特别乖、特别懂事，很爱笑，治疗期间虽然有时也会大哭，但我们舍不得打、舍不得骂，就把她抱在怀里。”唐玲坦言，这8年，她未曾后悔过。“没有她，我们也不会来成都闯，从摆地摊到开花店、烧烤店、床品店，都是因为她才有的现在。”她说。

唐玲觉得“奥利奥”并没有走，“她永远在我心里，永远会陪着我，家里也永远有她的位置。”现在，家里还留着“奥利奥”吃饭用的碗。

未来如何打算？唐玲停顿了一下说：“把她生前的住院费结了，不能再欠医院的钱了，然后再把烧烤店、花店和床品店经营好。以前边带她边经营，未来想做得更好一些，把美好的东西、好吃的分享给大家。”

“‘奥利奥’也会希望我们过得更好。我们会把所有事情做得更好，会更坚强，爸爸妈妈不会倒下。”张帆说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宁芝
实习生 苏宇航

不满油烟污染严重 业主拒交物业费被起诉

法院判决：业主支付欠付的物业费，物业虽非责任主体但应积极沟通协调

多次拒绝缴纳物业费，成都某小区一业主被物业公司起诉到了法院，其背后的根源，是因为业主认为小区底商餐饮油烟废气污染严重，物业公司未能尽责。

1月13日，华西都市报、封面新闻记者成都高新法院获悉，案涉小区位于成都高新区，被告廖某以底商餐饮油烟废气污染严重、小区物业未能解决为由拒绝缴纳物业费，原告小区物业服务公司经多次催收未果，遂一纸诉状将其起诉至成都高新区人民法院，要求判令被告交纳物业费并支付违约金。

事件

小区业主拒交物业费
物业公司多次催收未果

2016年7月26日，廖某购买了成都高新区某楼盘房屋，并与小区物业服务公司签订《前期物业服务协议》，约定由该公司为案涉房屋在内的小区提供物业服务，业

主应按季度交纳物业服务费用，否则应支付滞纳金。

小区交房后，因底商餐饮行业油烟废气污染严重，小区业主自2019年起多次向物业公司和相关行政部门反映，物业公司也从2020年年初开始多次向开发商去函反映并要求解决相关问题。

经过多方协调后，开发商在独栋商业顶安装了部分油烟净化设备，但实际运行中存在较多问题，一是设备噪音较大，二是净化设备目前尚无专业人员清洗维护，影响实际使用效果，油烟废气及噪音问题始终未能得到有效解决。廖某认为，物业服务公司对此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，遂以此为由拒绝交纳物业费。

判决

油烟污染直接责任
不该由物业公司承担

高新法院经审理认为，该小区确实

存在底商油烟废气污染问题，但无论是加装油烟处理装置还是清退违规底商经营者，直接责任均应由房屋建设者或相关商家承担，而非由物业服务公司负责。物业服务提供者虽负有对公共区域环境卫生的维护义务，但并无强制勒令商家停止经营或清退商家的权利。不过，对于物业服务区域内的相关问题，物业服务公司即使因客观条件限制无法直接解决问题，也应积极履行督促、上报和沟通协调义务，真诚与业主沟通，以获得业主的理解。

法院认为，该小区底商的油烟问题自2019年5月便成为部分业主反映的共同问题，但物业服务公司从2020年3月才开始积极与建设单位沟通联系，故存在沟通协调不及时的服务瑕疵。被告廖某不能因原告某物业服务公司存在服务瑕疵而拒缴物业费，但由于某物业服务公司未在职责范围内及时履责，故对其主张的违约

金不予支持。

最终，高新法院判决被告廖某向原告某物业服务公司支付欠付的物业费，并驳回原告某物业服务公司主张违约金的诉讼请求。

法官提醒，业主和物业服务公司作为物业服务合同相对方，应正确界定各自的权利义务。虽然物业服务的内容涉及小区居民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，但物业服务公司的职责范畴并非无所不包，比如小区中出现的房屋质量问题、油烟废气污染、违章搭建等情况，有的责任主体是房屋建设者，有的责任主体是违规业主，并非一概归咎于物业服务公司。但另一方面，物业公司对相关问题虽不负有直接责任，也应在职责范围内积极协调处理，包括督促、上报、沟通协调等，在服务过程中与业主真诚沟通、良性互动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宋潇